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05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后，以电话或口头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全体董事一致推举汪洪志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汪洪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此将变更为汪洪志先生，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人员构成以及各位董事的专长，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成员：汪洪志(主任委员)、王哲、周汝中

审计委员会成员：邱雅雯(主任委员)、王哲、陈洁

提名委员会成员：王哲(主任委员)、邱雅雯、汪洪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邱雅雯(主任委员)、王哲、蔡庆明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

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汪洪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于国涛先生、周掣先生、曾庆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聘任周汝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干晓晓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8日